

# 湖南大学 2025 级研究生新生入学报到须知

亲爱的 2025 级新同学：

您好！

祝贺您被湖南大学录取，成为“千年学府，百年名校”一员，热忱欢迎您来湖南大学学习，开启人生新的阶段。为了便于您及时了解入学报到的相关事宜，现将具体安排说明如下，请仔细阅读：

## 一 预报到

新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后，请登录“湖南大学迎新系统”（<http://yxxt.hnu.edu.cn>，从 2025 年 8 月 1 日起开放），查看入学须知，进行个人信息完善、报到情况填报、校内住宿意愿采集、研究生医疗保险购买（自愿）等事项。

## 二 住宿申请

（一）研究生住宿实行自愿申请制。学校根据现有的宿舍资源，在一定范围内提供房源给新生选择。

根据学校整体房源情况，2025 级人文社科类研究生（金融与统计学院、经济与贸易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共管理学院、法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外国语学院、新闻与传播学院、岳麓书院、中国语言文学学院、体育学院、教育科学研究院、经济管理研究中心）统一安排在财院校区和望麓桥园区居住。

不接受下列新生的住宿申请：非全日制研究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全日制研究生（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除外）。

(二) 新生请于 2025 年 8 月 1 日—8 月 7 日登录“湖南大学迎新系统”提交校内住宿申请，经所在学院审批，于 8 月 31 日后查询申请审核结果，相关事宜咨询所在学院。具体操作流程和要求，详见“湖南大学迎新系统”内《关于 2025 级研究生新生网上申请住宿的通知》。

### 三 报到

(一) 报到时间：2025 年 9 月 9 日全天和 9 月 10 日上午。

温馨告知：请在规定的报到时间内办理报到事宜，提前抵达学校的需自行安排住宿。

(二) 新生报到地点将于开学前一周在迎新系统中公布，请新生及时查看，并按照公布的地点报到。学校会在长沙火车站、长沙火车南站、长沙黄花机场设有迎新志愿者引导。校园交通和乘车点等信息也可以在迎新系统中查询。

(三) 新生到达报到地点后，凭身份证、研究生录取通知书报到。录取通知书是新生报到的凭证，务必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四) 2024 级支教团硕士研究生，持身份证和已发放的录取通知书来校报到。

### 四 入学资格

新生应按学校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的，应提前向学院书面请假，请假时间不超过两周；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的，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入学后三个月内，经复查不合格者（包括报考条件、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健康状况等复查），学校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应届本科毕业生被录取为硕士研究生的新生必须在入学报到前获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将取消入学资格。入学报到后一周内，将本科相关证书（均需原件和一份复印件）交所在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审核。

应届硕士毕业生被录取为博士研究生的新生必须在入学报到前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毕业证书或硕士学位证书，其中，获境外学历学位者须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将取消入学资格。入学报到后一周内，将硕士相关证书（原件和一份复印件）交所在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审核。

## 五 研究生培养

### （一）开学安排

序号	内容
1	新生开学典礼
2	新生和导师互选，确定导师
3	新生在导师指导下依据 2025 版研究生培养方案制定培养计划
4	新生向学院提交英语免修申请，具体见研究生院网站相关通知
5	新生网上选课（公共课、专业课），具体见研究生院网站相关通知
6	学校、学院开展新生入学教育

## （二）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

我校从2007年开始实施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项目选拔类别包括联合培养博士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硕士生、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国家留学基金为项目录取人员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和资助期限内的奖学金。了解更多出国交流信息，请访问湖南大学研究生院网站“国际交流”栏目。

## 六 学费、住宿费、体检费和医保费

（一）学费：我校各专业学费根据湘发改价费【2023】262号文件内容按以下标准执行。

### 1. 博士研究生

类别	年缴费标准 (单位: 元/生·年)
(一) 全日制	
1. 学术学位	10000
2. 专业学位	14000
(二) 非全日制	
1. 1357 设计	56000
2. 1253 会计	44000
3. 其他专业	28000

注：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按相关规定执行。

## 2. 硕士研究生

类别	专业	年缴费标准 (单位: 元/生·年)
<b>(一) 全日制学术学位</b>		
各专业		8000
<b>(二) 全日制专业学位</b>		
1. 经济学类 (02)		14000
2. 法学类 (03)		10000
3. 教育类 (04)		10000
4. 文学类 (05)		13000
5. 历史学类 (06)		8000
6. 工学类 (08)		12000
7. 管理学类 (12)		14000
8. 艺术学类 (13)		9000
文物专业 (1451) 参照历史学类收费标准执行, 学费标准为 8000 元/生·年		
<b>(三)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b>		
1. 经济类 (02)	0251 金融	36000
2. 法学类 (03)	0351 法律	25000
3. 教育类 (04)	0451 教育	20000
5. 文学类 (05)	0552 新闻与传播	26000
4. 工学类 (08)	0854 电子信息	30000
6. 管理学类 (12)	1252 公共管理	28000
	1253 会计	30000
	1256 工程管理	36000
工商管理硕士 (MBA)		42000
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EMBA)		全程 298000

注: 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按相关规定执行。

（二）住宿费：根据湘发改价费【2023】611号文件内容按学生本人申请住宿的相应标准执行，如果物价标准有调整，按照新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

（三）体检费：根据湘发改价费【2015】648号文件规定，新生体检按照教育部、卫健委关于高校新生入学体检规定项目，由学校统一组织对入校新生进行身体检查，按医院实际收费标准收取。根据长沙市现行医疗服务价格目录（长医保发【2024】20号）标准，我校新生体检费为115元，由学校计划财务处统一代收。

（四）医保费：根据湘税函【2024】117号、湘医保发【2024】41号文件，高校大学生纳入长沙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由学校统一报送个人信息至医保局办理参保登记后，学生通过“湘税社保”APP或微信小程序自助缴纳医保费。缴费标准及具体操作流程待《2026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通知》文件下发后另行通知。

校医院就诊，医保统筹范围内门诊报销70%，住院报销82%，其他医疗机构就医政策请咨询校医院医保科，咨询电话：0731-88823442。医保科QQ群：1037605481（备注年级、院系、姓名申请入群）。

（五）缴费方式（请新生尽量使用线上缴费方式）：

1. 通过“湖南大学计划财务处”微信公众号缴费

关注“湖南大学计划财务处”微信公众号，点选“财务平台”，先进行用户绑定，再在“统一支付”选项下进行学费缴费。

温馨提示：登录用户名为学号（如有字母请用大写），密码为身份证后六位（最后一位若为 X 需大写）或 6 个 0。学号与微信号之间绑定具有唯一性，一个学号只能绑定一个微信号，不支持多号绑定。

## 2. 通过“湖南大学网上缴费系统”缴费

登录“湖南大学网上缴费系统”（<http://xysf.hnu.edu.cn>），根据“学校介绍”和“重要提示”缴纳学杂费。目前，已开通中国银行、微信扫码、支付宝扫码、银联在线网上支付功能，其中微信扫码、支付宝扫码、银联在线支持家长为学生缴费。

为确保新生报到顺畅，请尽量使用以上 2 种线上缴费方式。

## 3. 委托中国银行长沙市湖南大学支行代扣

学校委托中国银行长沙市湖南大学支行为每位新生开设银联 IC 电子借记卡（按照人民银行规定需个人信息采集完整后方可成功开卡），用于缴纳学费、住宿费、发放奖助学金等，请务必妥善保管，在校期间请勿注销，收到新开银行卡的新生可采用此种方式缴费。

新生在收到银行卡后，可持本人身份证至全国任意中国银行网点激活银行卡并修改密码。借记卡初始密码为：本人身份证号码的后七位数删除最后一位后留下的六位数。

采用此缴费方式的新生务必在 2025 年 8 月 22 日之前将应缴学杂费存入中国银行银联 IC 电子借记卡，以便学校及时代扣，方便新生顺利快速办理报到。

部分因故无法办理未收到银行卡的新生可通过线上缴费方式进行缴费，并在入学报到后到中国银行长沙市湖南大学支行（地址：麓山南路 13 号）自行办理开卡手续，银行联系电话：0731-88982975。

关于中国银行银联 IC 电子借记卡的注意事项：

① 中国银行银联 IC 电子借记卡必须先激活，才能存款；

② 除了应缴学杂费，请在银行卡内至少多存 10 元，否则银行无法全额代扣学杂费。

#### 4. 现场缴费

新生确因特殊情况未通过前 3 种方式及时缴纳的，可在报到现场刷银联卡或现金缴费。

温馨提示：

① 缴费成功后，新生可通过湖南大学网上缴费系统（<http://xysf.hnu.edu.cn>）查询缴费情况并打印电子票据。

② 除了因中国银行代扣，必须使用该行新开的银联 IC 电子借记卡外，其他方式缴费只需银联卡即可。

③ 因中国银行代扣满额才会执行，无法自动识别，请申请了助学贷款和将要申请绿色通道的同学，采用微信公众号和网上缴费方式，缴纳扣除了贷款或缓缴金额的学杂费剩余部分。

④ 为避免重复缴费，银行代扣期间将暂时关闭其他方式缴费通道，代扣结束后恢复通道。

⑤由于生源地助学贷款和国家助学贷款有最高额度限制，因此，办理助学贷款的新生，请将住宿费与代收费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方法全额缴足。

## 七 研究生奖助

### 1. 新生绿色通道

为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因家庭经济困难或其他特殊情况暂时无法缴纳学费和住宿费的学生，可提前在湖南大学迎新系统网上办理绿色通道申请手续，缓缴学费和住宿费入学，入学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办理助学贷款或缴纳学费和住宿费。

### 2. 奖学金

我校设有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等多项奖学金，覆盖全校 100% 的人事档案在校且无固定工资关系的全日制脱产在读研究生。

### 3. 助学金

我校设有研究生助学金，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具有中国国籍的全日制研究生（有固定的工资关系的除外）可获得资助。全日制博士生 2.8 万/年，全日制硕士生 0.6 万/年。

### 4. 国家助学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金融机构向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的信用贷款，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全日制本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25000 元，在校期间利息由国家承担。助学贷款期限为学制加 15 年，最长不超过 22 年。

## 5. 研究生临时困难补助

学校为就读期间出现突发性困难、家庭发生重大变故等情况的学生发放临时困难补助，保障学生正常学习生活。

## 6. 学费补偿、贷款代偿

学校为退役士兵、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等学生提供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为到中西部地区、艰苦边远地区 and 老工业基地县以下基层单位就业、履行一定服务期限的中央高校应届毕业生补偿学费或代偿用于学费的国家助学贷款。

## 八 档案

除全日制少数民族骨干专项计划非在职考生外，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考生档案和工资关系不调入我校。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考生须在入学报到前须将本人全部人事档案和工资关系转入我校，并提供社会保险缴纳截止有关证明（在职考生还应提供从原单位离职的证明材料），在校进行全脱产学习。

各类专项计划、学校相关文件规定的特殊类型考生依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 九 户口

户口迁移实行自愿原则，定向就业的新生不办理户口迁移。湖南省生源的新生持本人户口登记卡或集体户口登记卡办理户口迁移手续，外省生源的新生持户口迁移证办理户口迁移手续（迁至“湖南省长沙市湖南大学”或“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山南路2号”）。入校后，新生自行将户口登记卡或户口迁移证交保卫部（处）治安科，地

址：湖南大学 6 舍后栋 327，户籍专干梁老师电话：0731-88822674，13308476622。

## 十 组织关系

### 1. 党组织关系

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新生党员需将党员组织关系转来学校，组织部电话：0731-88822757。

湖南省及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简称“系统”）数据互通省份生源的新生党员由所在党组织通过系统进行网上接转，不需要开具纸质介绍信。系统中的党组织名称为：“中共湖南大学\*\*\*学院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数据暂未实现系统互通省份生源的新生党员持有有效的纸质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来校报到。单位去向为教育科学研究院党总支的，纸质介绍信抬头写：“中共湖南大学委员会”，接收单位写“湖南大学教育科学研究院”；单位去向为其他学院党委的，纸质介绍信抬头写：“中共湖南大学\*\*\*学院委员会”，接收单位写“湖南大学\*\*\*学院”，纸质组织关系介绍信由本人随身携带，注意不要放在新生人事档案中。

### 2. 团组织关系

2025 级新生共青团员（含保留团籍的中共党员或中共预备党员），须将团员组织关系转来学校。团组织关系转接包括线上转接与线下转接。

线上转接：新生团员本人登录“网上共青团·智慧团建”系统（网址：<https://zhtj.youth.cn/zhtj/>）发起团组织关系转入申请。转

入组织为：“团湖南省委—湖南大学—\*\*\*学院—2025 级研究生新生临时团支部（具体安排以各学院通知为准）”。生源地在广东、福建、北京等地的，须根据当地相关要求，由新生团员联系原团组织办理转出手续。

线下转接：如团员生源地未启用“智慧团建”且未在任何线上团组织管理系统中备案，可持其所在原团组织所开具的团组织关系介绍信，待入学报到后，在“智慧团建”系统中录入团员信息。团组织关系转接介绍信抬头填写：“共青团湖南大学\*\*\*学院委员会”，接收单位写“湖南大学\*\*\*学院”。

联系人：各学院团委（团总支）、2025 级研究生辅导员

校团委组织部（0731-88822262）

## 十一 医疗保健

校医院是一所集预防、保健、医疗、康复于一体的综合性一级甲等医院，在南校区、财院校区、学生公寓德智园区均可就医，电话：0731-88822401（南校区医院）；0731-88684731（财院校区医院）；0731-88821407（学生园区卫生保健所）。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访问校医院网站 <http://hospital.hnu.edu.cn> 或关注湖南大学医院微信公众号。

校医院 24 小时急诊电话：0731-88822401（南校区）；0731-88684731（财院校区）。

## 十二 校园卡及个人门户

校园卡在新生报到时统一发放，到校后可关注湖南大学微信企业号申请开通电子校园卡。学生个人门户（网址：<http://portal.hnu.edu.cn>）已自动开通，初始密码为身份证件号后六位+学工号（英文字母需大写）。校园网、电子邮箱、一卡通等更多信息化服务可关注“湖南大学信息化办”公众号（微信号 hnuits）查看《信息化服务指南》。信息化办服务电话：0731-88821520。

## 十三 安全教育

“湖大安全在线”微信公众号是湖南大学“互联网+”安全教育服务平台。新生在来校报到前，请按如下方式自主完成学习和考试：

（一）手机端学习平台入口：请关注微信公众号“湖大安全在线”，点击菜单栏【安全教育】——【微课学习考试】——【开始学习】——学校名称、账号、密码，点【登录】进入平台首页，进入安全课的学习、考试。登录信息：

【学校名称】请选择 湖南大学

【账号】请填写 学号

【密码】请填写 学号

（二）PC端学习平台入口：打开浏览器，输入网址 [weiban.mycourse.cn](http://weiban.mycourse.cn) 进行学习。

（三）平台开放时间：收到通知书至9月30日

（四）该课程满分100分，80分及格。考试机会为3次，取最高成绩记录。

(五) 技术咨询电话: 焦老师 010-62375022, 18162529690。

#### 十四 报到期间各部门联系方式

研究生院招生办: 0731-88822856

研究生院培养办: 0731-88821813(学籍、选课)、0731-88822824

(公派)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0731-88821350(学生管理、资助)

缴费咨询: 0731-88821297(计财处信息科)、0731-88821682

(计财处学费科)

医疗保险: 0731-88823442

户口咨询: 0731-88822674

组织关系: 0731-88822757(组织部), 0731-88822548(团委)

医院值班: 0731-88822401(南校区)、0731-88684731(财院校区)

校园卡: 0731-88821520

请新生及时关注**湖南大学研究生院**和**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官方微信,未来在校学习期间官微将第一时间为研究生提供各类通知和新闻资讯。



湖南大学研究生院



湖大研工